证券代码：688201 证券简称：信安世纪 公告编号：2024-022

北京信安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北京信安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交易自 2024 年 4 月 24 日、4 月 25 日、4 月 26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3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交易特别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异常交易实时监控细则（试行）》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函问询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 公司股价短期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交易自 2024 年 4 月 24 日、4 月 25 日、4 月 26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3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交易特别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异常交易实时监控细则（试行）》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自查，并发函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核实，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内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经营情况正常。

2、公司将同日披露 2023 年年度报告及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其中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经向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李伟、王翊心和丁纯发函核实，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包括但不限于并购重组、股份发行、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4、公司未发现公共传媒近期报道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5、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股票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6、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情形。

三、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和意向，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的应披露而未披露或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相关风险提示

1、公司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公平地向投资者披露有可能影响公司股票价格的重大信息，供投资者做出投资判断。受客观条件限制，公司无法掌握股市变动的原因和趋势，公司股价短期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投资。

2、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五、上网公告附件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书面回函。

特此公告。

北京信安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7 日

公司代码：688098 公司简称：申联生物

申联生物医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重大风险提示

请参见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的相关内容，该章节对公司可能面对的重大风险因素进行了分析和提示，请投资者务必仔细阅读。

3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4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5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6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尚未实现盈利

□是 √否

7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 2023 年度现金红利，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35 元（含税）。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410,644,000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 14,372,540.00 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8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申联生物	688098	不适用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於海霞	於海霞
办公地址	上海市闵行区江川东路 48 号	上海市闵行区江川东路 48 号
电话	021-61255101	021-61255101
电子信箱	slsw@slbio.com.cn	slsw@slbio.com.cn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公司所处行业为医药制造业，细分子行业为兽用药品制造业。

1.公司主要业务

公司是一家专业从事兽用生物制品研发、生产、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主要业务涵盖兽用预防用生物制品及兽用诊断制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拥有上海与兰州两大兽药 GMP 生产基地，是农业农村部口蹄疫疫苗定点生产企业。公司以严重危害养殖业安全、对疫苗需求规模居前的动物疫病病种为主攻方向，主要生产、销售的产品属于兽用生物制品中的系列猪口蹄疫疫苗、猪圆环疫苗、牛羊口蹄疫疫苗、牛结节性皮肤病疫苗及系列兽医诊断制品，同时公司还储备了其他猪用疫苗、牛羊用疫苗、宠物用生物制品及兽医诊断制品，如非洲猪瘟、猪瘟、猪塞内卡、猪伪狂犬、猪繁殖与呼吸综合征以及猪传染性胃肠炎/猪流行性腹泻/猪δ冠状病毒病、羊棘球蚴（包虫）病、犬干扰素等。

2.公司主要产品

公司主要产品为系列猪、牛羊口蹄疫疫苗、猪圆环病毒 2 型亚单位疫苗、牛结节性皮肤病灭活疫苗及系列兽医诊断制品。系列口蹄疫疫苗包括猪口蹄疫 O 型、A 型二价灭活疫苗（Re-O/MYA98/JSCZ/2013 株+Re-A/WH/09 株）、牛羊用口蹄疫 O 型、A 型二价灭活疫苗（O/MYA98/BY/2010 株+Re-A/WH/09 株）、猪口蹄疫 O 型、A 型二价合成肽疫苗（多肽 2700+2800+MM13）和猪口蹄疫 O 型合成肽疫苗（多肽 2600+2700+2800）等。系列兽医诊断制品包括猪口蹄疫病毒 VP1 结构蛋白抗体酶联免疫吸附试验诊断试剂盒，牛、羊口蹄疫病毒 VP1 结构蛋白抗体酶联免疫吸附试验诊断试剂盒、非洲猪瘟病毒荧光 PCR 核酸检测试剂盒、猪塞内卡病毒 A 型 ELISA 抗体检测试剂盒和猪伪狂犬病毒 gB 竞争 ELISA 抗体检测试剂盒等。

种类	商品名	通用名	示例	功能及优势
[illegible]	[illegible]	猪口蹄疫 O 型、A 型二价灭活疫苗（Re-O/MYA98/JSCZ/2013 株+Re-A/WH/09 株）		功能：主要用于预防猪 O 型、A 型口蹄疫。优势：1、高效：种毒通过反向遗传技术构建，抗原谱较广[illegible]；2、安全：抗原采用双重纯化技术，疫苗纯净，安全性高；3、稳定：抗原采用分子卡扣 i-MolSta 蛋白抗原保护技术，疫苗[illegible]稳定。
猪	[illegible]	猪口蹄疫 O 型、A 型二价合成肽疫苗（多肽 2700+2800+MM13）		功能：主要用于预防猪 O 型、A 型口蹄疫。优势：1、安全：[illegible]；2、高效：[illegible]；3、稳定：[illegible]；4、能够鉴别诊断：[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猪口蹄疫 O 型合成肽疫苗（多肽 2600+2700+2800）		功能：主要用于预防猪 O 型口蹄疫。优势：1、安全：不经过病毒培养，不存在散毒风险[illegible]；2、高效：O 型流行毒株覆盖面广，抗原含量高[illegible]；3、稳定：[illegible]；4、能够鉴别诊断：[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猪圆环病毒 2 型亚单位疫苗（重组杆状病毒 OKM 株）		功能：主要用于预防猪圆环病毒 2 型感染引起的疾病。优势：1、高效：[illegible]；2、安全：[illegible]；3、稳定：23 个月保质期[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牛羊用口蹄疫 O 型、A 型二价灭活疫苗（O/MYA98/BY/2010 株+Re-A/WH/09 株）		功能：主要用于预防牛、羊 O 型、A 型口蹄疫。优势：1、安全：抗原采用双重纯化技术，疫苗纯净，安全性高；2、高效：种毒为[illegible]；3、稳定：抗原采用分子卡扣 i-MolSta 蛋白抗原保护技术[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牛结节性皮肤病灭活疫苗（山羊痘病毒 AV41 株，悬浮培养）		功能：主要用于预防牛结节性皮肤病。优势：1、安全：抗原灭活，疫苗纯净，安全性高；2、高效：抗原含量高，抗体水平高，保护力强；3、方便：[illegible]。
诊断	/	非洲猪瘟病毒荧光 PCR 核酸检测试剂盒		优势：[illegible]，检测时间短，约 40min 即可出检测结果。
	/	猪口蹄疫病毒 VP1 结构蛋白抗体酶联免疫吸附试验诊断试剂盒		功能：用于检测猪血清样品中口蹄疫病毒 VP1 结构蛋白抗体。优势：[illegible]
	/	猪塞内卡病毒 A 型 ELISA 抗体检测试剂盒		功能：用于检测猪血清样品中塞内卡病毒 A 型抗体。优势：[illegible]
	/	猪伪狂犬病毒 gB 竞争 ELISA 抗体检测试剂盒		功能：[illegible] gB 蛋白抗体。优势：[illegible]
	/	牛、羊口蹄疫病毒 VP1 结构蛋白抗体酶联免疫吸附试验诊断试剂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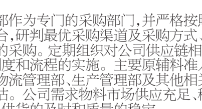	功能：用于检测牛、羊血清中口蹄疫病毒 VP1 结构蛋白抗体。优势：[illegible]

（二）主要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设立物流管理部作为专门的采购部门，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制定了《采购管理制度》。公司建立了专门的采购平台，研判最优采购渠道及采购方式，跟踪采购进度，通过招标采购、询价采购等多种形式进行具体物料的采购。定期组织对公司供应链相关工作人员进行专业培训，提高工作人员的责任感，保障相关管理制度和流程的实施。主要原辅料准入流程经过了质量审计，物料供应商的质量审计由质量管理部组织物流管理部、生产管理部及其他相关部门共同实施，同时对已通过质量审计的供应商每年进行年度评估。公司需求物料市场供应充足、稳定，公司与供应商建立了良好稳定的长期合作关系，保障公司物料供货的及时和质量的稳定。

2、生产模式

公司参照上年度销售情况及本年度销售预测，按"以销定产"的原则制定生产计划，合理安排生产作业。公司生产管理部根据公司下达的年度销售计划，编制年度总生产计划，并每月根据市场需求和库存状况及时调整生产计划。公司整个生产过程中严格按照兽药 GMP 规范操作，每批产品的每个生产环节均按规定进行规范记录，以实现产品质量的可追溯性。生产管理部和质量管理部在整个生产作业过程中实现质量控制和监督管理，保证整个生产过程符合兽药 GMP 要求。

3、销售模式

公司按照国家防疫政策、兽药法规、公司产品结构、销售对象等确定不同的销售模式。销售模式以政府招标采购销售和市场化销售两种方式并重，市场化销售又分为大客户销售和经销商渠道销售两种方式。

（1）政府招标采购销售

政府招标采购销售是地方动物防疫主管部门每年根据农业农村部印发的《国家动物疫病强制免疫计划》制定年度防疫计划和兽用疫苗采购计划，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有关规定公开招标，各级人民政府兽医主管部门根据春防、秋防的需要每年安排 1-2 次政府招标，公司根据招投标有关规定参与政府招标采购项目。

（2）大客户销售

近年来，随着我国畜牧养殖集约化、规模化的逐步提升，畜牧养殖集团化、规模化更加集中，因此大型养殖集团对动物疫病防控需求日益增强。公司积极以市场需求为导向，开展品牌建设和产品宣传，以提供综合性的技术服务和疫病防控方案来推动产品在终端用户的进入。根据用户的养殖规模，公司营销中心专设战略客户销售部，重点开展大型养殖集团客户、各省规模猪场客户的开发，树立不同层级的标杆客户，从而提升品牌影响力和产品知名度，根据终端客户需求，利用公司先进的疫苗研发及工艺、诊断技术，为不同规模客户提供个性化的服务方案，以满足客户疫病防控特定需求。快速推进与集团客户的战略合作，共建提质增效"事业共同体"。

（3）经销商渠道销售

坚持"我们更懂用心服务"的宗旨，积极构建和布局销售网络和销售体系，在全国建立一级服务中心和二级服务中心，通过建立对外检测技术服务平台，组建高水平的技术服务队伍，引进全国知名的临床专家，专职为客户提供价值服务；通过树立核心服务商和标杆客户，不断优化服务商渠道，打造核心服务商团队，解决终端配送问题，为全国养殖场户提供高品质的疫苗产品和优质的综合服务。

（三）所处行业情况

1. 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1）公司所处行业及细分行业

公司属于医药制造行业，所处细分行业为兽用生物制品行业，主要生产、销售的产品属于兽用生物制品中的系列猪口蹄疫疫苗、猪圆环疫苗、牛羊口蹄疫疫苗、牛结节性皮肤病疫苗及系列兽医诊断制品，同时公司还储备了其他猪用疫苗、牛羊用疫苗、宠物用生物制品及兽医诊断制品，如非洲猪瘟、猪瘟、猪塞内卡、猪伪狂犬、猪繁殖与呼吸综合征以及猪传染性胃肠炎/猪流行性腹泻/猪δ冠状病毒病、羊棘球蚴（包虫）病、犬干扰素等。

（2）行业发展情况、市场规模、结构及其变化

近年来，虽然受宏观经济以及生猪养殖行业整体低位运行等因素的影响，兽用生物制品行业仍处于稳步向前的发展阶段。国内畜牧养殖行业逐步向标准化、规模化、集约化养殖方式转变。动物疫病防控风险加大，市场主体对于动物保护、疫病防治日益重视，之前非洲猪瘟等疫情在一定程度上也加速了养殖行业集中度的提升。规模化、集约化养殖主体在防疫支出上远高于散养户，所以规模化、集约化养殖比例的提升将更大促进养殖行业对兽用生物制品的需求，更加有利于自主研发能力强、工艺技术先进、产品品质优异稳定、综合服务水平高、注重满足用户需求的创新型兽用生物制品企业的发展。

全球范围内对动物疫病防控的关注度将促使国际间加强合作，共享研究成果，共同推进兽用疫苗技术和成果的标准化和国际化进程。近年来，我国养殖业规模化进程不断加快，兽用生物制品技术、工艺等方面也实现了跨越式发展。动物疫苗产品与国际头部企业差距不断缩小，甚至在不少领域已实现"弯道超车"。中国兽用生物制品的国际市场份额不断增加。国际化战略的实施，不仅可以充分利用国际资源，谋求全新利益增长点，且在经济全球化的当下，积极参与国际市场竞争，响应"一带一路"国家倡议。

另一方面，兽用生物制品行业近些年的发展也面临着一些问题，包括集中度不高，结构性产能过剩、部分产品同质化、行业竞争加剧及部分企业研发实力薄弱。随着行业政策监管趋严，环保压力增加以及规模化养殖对兽用生物制品品质要求的提高，兽用生物制品行业将进入发展整合的新阶段。

根据《2022 年度兽药产业发展报告》，2022 年我国兽用生物制品行业企业完成生产总值 177.36 亿元，销售额 165.67 亿元，实现毛利 91.41 亿元，平均毛利率 55.18%，资产总额 708.24 亿元，资产利润率 12.91%，固定资产 194.54 亿元。市场规模按动物品种分类，其中猪用生物制品为 76.42 亿元，占比为 46.13%；禽用生物制品为 66.47 亿元，占比为 40.12%；牛、羊用生物制品为 19.26 亿元，占比为 11.63%；按疫苗种类分，活疫苗市场规模 49.22 亿元，占兽用生物制品总市场规模的 29.71%，灭活疫苗市场规模 90.97 亿元，占兽用生物制品总市场规模的 54.91%。猪用生物制品中，强制免疫疫苗市场规模 18.25 亿元，占猪用生物制品市场规模的 23.88%。

根据《2022 年度兽药产业发展报告》，截至 2022 年底兽用生物制品生产企业已达 152 家。2022 年大型企业 30 家，占比为 19.74%，中型企业 71 家，占比为 46.71%，小型企业 51 家，占比为 33.55%，无微型企业。

（3）行业集中度情况

①兽用生物制品产业集中度情况

近年来，我国兽用生物制品生产企业数量不断增加，大中型企业居多。随着国内兽用生物制品行业的不断发展，行业中的领先企业在企业规模、产品数量、品牌效应等多方面取得优势，从而获得了更高的经济效益。2022 年，销售额排名前 10 名的兽用生物制品企业销售总额为 74.65 亿元，占全行业销售额的比例为 45.06%，具体数据对比详见下表：

年份 企业类型	2021 年				2022 年			
	企业数据		销售数据		企业数据		销售数据	
	数量（家）	所占百分比	销售额（亿元）	所占百分比	数量（家）	所占百分比	销售额（亿元）	所占百分比
大型企业	31	22.63%	136.82	80.4%	30	19.74%	127.48	76.95%
中型企业	76	55.47%	33.08	19.44%	71	46.71%	37.83	22.83%
小型企业	30	21.9%	0.28	0.16%	51	33.55%	0.36	0.22%
合计	137	100%	170.18	100%	152	100%	165.67	100%
销售额前十企业数据统计	10	7.30%	94.08	55.28%	10	6.58%	74.65	45.06%

②猪用生物制品产业集中度情况

2022 年，我国猪用生物制品总销售额为 76.42 亿元，销售额排名前 10 位的企业的销售额为 44.22 亿元，占猪用生物制品总销售额的 57.86%。

（以上数据来源：《2022 年度兽药产业发展报告》《2021 年度兽药产业发展报告》）

（4）行业政策

①行业主管部门

农业农村部及各级兽医行政管理部门是兽用生物制品行业的主管部门；中国兽医药品监察所负责全国兽用生物制品的技术监督管理工作，为农业农村部直属事业单位；中国兽药协会主要职责是建立行业自律机制，协助政府完善行业管理，参与行业法律、法规、标准的修订和宣传，发挥行业监督作用等；中国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承担全国动物疫情分析、处理，重大动物疫病防控，畜禽产品质量安全检测和全国动物卫生监督等工作；中国动物卫生与流行病中心承担重大动物疫病流行病学调查、诊断、检测，动物和动物产品兽医卫生评估，动物卫生法规标准和疫病防控技术研究等工作。

②主要法律法规和政策

兽用生物制品是国家鼓励发展的行业。为规范兽用生物制品行业，国家相继出台了一系列法律、法规。主要法律法规列示如下：

序号	法律法规
1	《兽药管理条例》
2	《兽药注册办法》
3	《新兽药研制管理办法》
4	《兽药生产质量管理规范（2020 年修订）》
5	《兽药生产质量管理规范检查验收评定标准（2020 年修订）》
6	《兽医诊断制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
7	《兽药产品批准文号管理办法》（2022 年修订）
8	《兽药标签和说明书管理办法》
9	《兽药生产企业飞行检查管理办法》
10	《兽药经营质量管理规范》
11	《兽用生物制品经营管理办法》（2021 年修订）
12	《兽药进口管理办法》（2022 年修订）
13	《兽药质量监督抽查检验管理办法》
14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
15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产品质量安全法》
16	《兽药注册评审工作程序》（2021 年修订）
17	《兽医诊断制品注册分类及注册资料要求》
18	《中华人民共和国兽药典（2020 年版）》
19	《动物病原微生物菌（毒）种保藏管理办法》（2022 年修订）
20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物安全法》
21	《病原微生物实验室生物安全管理条例》
22	《高致病性动物病原微生物实验室生物安全管理审批办法》
23	《动物病原微生物分类名录》
24	《一、二、三类动物疫病病种名录》（2022 年修订）
25	《人畜共患传染病名录》（2022 年修订）
26	《无规定水生动物疫病苗种场评估管理办法》

③行业政策及发展规划

近年来，随着兽用生物制品行业快速的发展，国家及相关行业监管部门相继出台了一系列针对性的行业监管政策及产业规划，以保证行业快速、有序地发展。主要行业政策和发展规划列示如下：

政策名称	发布单位	发布时间
《生猪屠宰质量管理规范》	农业农村部	2023.09
《全国现代设施农业建设规划（2023—2030 年）》	农业农村部、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自然资源部	2023.06
《生猪多层养殖技术指导意见》	农业农村部	2023.06
《2023 年国家动物疫病监测实施意见》	中国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3.02
《2023 年国家动物疫病免疫技术指南》	中国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3.01
《国家动物疫病强制免疫指导意见（2022—2025 年）》	农业农村部	2022.1
《"十四五"全国畜牧兽医行业发展规划》	农业农村部	2021.12
《国家动物疫病检测与流行病学调查计划（2021-2025）》	农业农村部	2021.11
《关于印发兽药 GMP 生产线名录的通知》	农业农村部	2021.11
关于印发《全国兽用抗菌药使用减量化行动方案（2021—2025 年）》的通知	农业农村部	2021.10
关于印发《生猪产能调控实施方案（暂行）》的通知	农业农村部	2021.09
《农业农村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新版兽药 GMP 实施工作的通知》	农业农村部	2021.9
《关于进一步加强兽药生产许可证核发事项办理工作的通知》	农业农村部	2021.3
《2023 年兽药质量监督抽检和风险监测计划》	农业农村部	2023.2
《农业农村部办公厅关于深入推动动物疫病强制免疫补助政策实施机制改革的通知》	农业农村部	2020.11
《关于新版兽药 GMP 过渡期内实施兽药委托生产的通知》	农业农村部	2020.11
《关于促进畜牧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	国务院办公厅	2020.9
《农业农村部办公厅关于切实加强重大动物疫病强制免疫疫苗监管工作的通知》	农业农村部	2019.4
《动物疫病防控财政支持政策实施指导意见》	财政部、农业部	2017.5
《动物防疫等补助经费管理办法》	财政部、农业部	2017.4
《口蹄疫、高致病性禽流感疫苗生产企业设置规划》	农业部	2016.11
《关于调整完善动物疫病防控支持政策的通知》	农业部、财政部	2016.7

（5）行业技术门槛

兽用生物制品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产业，对人才、技术水平、生物安全和行业监管等方面均有较高要求，存在较高的行业技术门槛，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①从技术研发来看：新产品的研究开发涉及新的病原体、新的发病机理和新的保护效果等，研究和开发领域涉及兽医学、畜牧学、药理学、药物分析学、药物化学、药物制剂学、毒理学、分子生物学和基因工程等，具有多学科交叉的特征，不仅时间长、投入大、失败风险高，还需要研究者拥有相关领域的知识和经验的积累。国家对兽用生物制品的安全性、有效性和稳定性的要求日趋增高，使新产品研发的创新难度不断增加。疫苗产品的生产涉及诸多工艺，为提高疫苗产品的品质和生产效率，需要准确控制生产过程中的每一个工艺环节，生产企业必须拥有长期的生产经验和工艺技术积累方能达到要求。

②从政策准入来看：新版兽药 GMP 的全面实施使得兽用生物制品企业从硬件设施、产品安全、管理水平等方面上有了较大的提升，但同时也加大了兽用生物制品企业的投入成本，行业准入门槛逐步提高。为了提升口蹄疫、高致病性禽流感疫苗生产企业技术装备、管理水平和生物安全风险管控能力，确保疫苗产品质量，更好地满足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工作需要，农业农村部采取"供需平衡、鼓励创新、确保安全"的原则，口蹄疫、高致病性禽流感疫苗生产企业除符合新版兽药 GMP 规定条件外，涉及活病毒操作的生产区域、质检室、检验用动物房、污物（水）处理设施以及防护措施等应符合生物安全三级防护要求。

③从研发申报来看：从事高致病性动物病原微生物（一类、二类病原微生物）的实验活动必须在国家认可的实验室进行，实验目的和内容等必须经政府主管部门的严格审批；使用一类病原微生物的也应获得主管部门的批准；整个研发过程接受国家兽医主管部门和环境保护主管部门的监管。从《兽药注册管理办法（修订草案征求意见稿）》来看，新兽药注册难度将加大。另外，新兽药研发需企业投入较多的资金，对于研发人才的素质要求也比较高。新兽药的申报流程必须严格遵循《兽药管理条例》《兽药注册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从实验室研究到获取新兽药证书，过程耗时漫长，一般 7-8 年甚至更长。

2. 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公司是一家专业从事兽用生物制品研发、生产、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目前拥有上海和兰州两大 GMP 生产基地，已拥有细胞悬浮培养口蹄疫病毒灭活疫苗、合成肽疫苗、细胞悬浮培养病毒灭活疫苗（含细胞悬浮培养病毒亚单位疫苗）、免疫学类诊断制品（A 类）、分子生物学类诊断制品（B 类）等兽药 GMP 生产线，同时公司兰州分公司正在建设通用活疫苗车间和灭活疫苗车间（2 条细胞悬浮培养病毒灭活疫苗（含细胞悬浮培养亚单位疫苗和细胞悬浮培养病毒亚单位疫苗）通用生产线和 1 条细菌灭活疫苗（含细菌培养亚单位疫苗）通用生产线）；控股子公司申锐联 mRNA 疫苗及药物生产车间已完成阶段性建设，建成后申锐联可以实现规模化质粒工艺开发与生产、mRNA 合成及递送全流程工艺开发与生产。上述生产线全部投产后，公司将率先实现兽用生物制品主流技术全覆盖，具备生产能力全配套。

公司基于对前沿生物技术二十余载的深耕，以及对终端市场需求的密切跟踪和研判，依靠技术优势和研发实力，实施多元化产品布局战略。报告期内，公司猪用疫苗及诊断制品销售拓展逐步打开，反刍生物制品品类逐步增加并推向市场，将成为公司未来重要发力点。宠物生物制品板块稳步布局。技术及产品研发方面，公司紧密围绕用户多样化的需求及行业的核心问题，不断加强五大核心技术平台的建设及延展应用，以确保提供安全高效的疫病防治与诊断解决方案，同时公司积极搭建蛋白质工程、生物制剂递送、抗体技术等平台，公司的研发技术支持体系实现了迅速发展，关键的原材料和辅料，包括生物酶及活性蛋白、佐剂分子等，实现了部分自产自供，逐步建成全面技术平台体系，也为不同技术平台之间的融合与新产品开发的加速创新提供了有力的支持，同时也为新产品的产业转化确保了成本优势。

3. 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近几年，随着畜禽养殖水平的提高，动物疫病防控形势的变化，新型生物技术的发展以及行业监管政策的调整，动物疫苗研发呈现新特点和新趋势。

首先，基于前沿生物医药技术所研发、制备的疫苗不断增加，如利用基因工程、细胞工程和生物合成等技术研究的基因缺失疫苗、载体疫苗、基因工程亚单位疫苗、病毒样颗粒疫苗、核酸疫苗及合成肽疫苗，是疫苗行业当前及未来的主要发展方向。尤其随着近几年新疫病的出现引起了疫苗新技术突飞猛进地发展，如 mRNA 技术、VLPs 技术等。多联、多价疫苗作为疫苗的主要发展方向，可减少免疫动物接种疫苗的次数，实现"一针多防"，减轻养殖户的负担，因此，兽用生物制品企业普遍加大了多联、多价疫苗的研发力度，针对重点疫病开发该类疫苗产品。

新技术、新工艺不断涌现，为兽用生物制品行业向更高效、更安全的方向发展提供了技术支撑。生产技术升级包括细胞悬浮培养技术、抗原纯化技术、新型兽用疫苗佐剂等，技术的升级将加速行业快速向高质量发展。

目前，基因工程疫苗技术已成为兽用生物制品行业发展的重要方向。基因工程疫苗的生产技术流程包括四个步骤：上游保护性抗原表位和表达载体设计，基因工程菌、细胞构建，大规模发酵培养，目的蛋白纯化。基因工程蛋白的研发和规模化生产进入门槛高，尤其是建立工业规模生产平台，需要技术、人才和资本的多年积累。其中，高表达工程菌株、细胞株的构建和高效稳定的下游生产纯化工艺是关键技术。以提高单位制品产量、细胞高密度培养及表达、简化生产工艺、降低生产成本、保证大规模产业化生产的制品质量为目的的核心工艺开发已成为行业竞相开展的前沿课题。随着新型疫苗的开发，新型佐剂的开发必不可少。佐剂可以作为免疫增强剂来增强抗原的免疫应答反应，也可以作为载体来递送抗原到相应的免疫细胞，降低抗原的降解，由此增强机体的免疫保护。为适应新型疫苗的需求，就需要开发出新型佐剂，如免疫调节分子类佐剂（CpG 寡核苷酸、聚肌胞苷酸、细胞因子、细菌鞭毛蛋白等）、抗原递送类佐剂（脂质体、纳米颗粒等）、复合佐剂等。新一代佐剂的研究将为疫苗的开发提供更为合理的策略。新型佐剂通过与抗原乳化结合能够更好地激发免疫反应，在保证产品质量和安全的前提下，诱导更为全面和高效的保护效果。基于此，公司积极布局研究开发新型佐剂，重点推进水佐剂的研发与应用。

当前，mRNA 技术同样在兽用疫苗领域对动物传染病的防治具有巨大潜力，其优点包括更易于多联多价疫苗的开发，研发时间短，量产高，生物安全风险低，可更有效诱导细胞免疫和体液免疫。mRNA 疫苗技术包括非复制 mRNA、自复制 mRNA 和环状 mRNA，后两者代表新一代的 mRNA 技术，各具优势：非复制 mRNA 产品工艺相对成熟；自复制 mRNA 在细胞内有自我复制能力，可实现长期高效的蛋白表达；而环状 mRNA 为共价闭环结构，结构更稳定，表达持续期长，且无需核苷酸修饰即可避免先天性免疫应答，突破了相关专利壁垒，在生产和临床应用方面具有独特优势，为本公司所采用的技术。

产品创新正在成为动物疫苗行业重要发展趋势。非瘟疫情加速了联苗等多产品组合方案的到来，未来将有更多品类为动物疫病预防及治疗提供解决方案。从行业方向来看，多联多价疫苗和基因工程疫苗成为企业重点研发项目，兽用疫苗行业有望迎来新型产品快速升级。

随着生活水平提高，人们的健康意识也随之提高，因而肉食消费结构逐渐发生变化，对优质动物蛋白的需求也越来越高，如牛羊肉、水产品等优质高蛋白、低脂肪类产品的需求增长迅速。因此，布局反刍动物及水产疫苗领域，也是市场及产品需求的一大趋势。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3 年	2022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 年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1,593,994,285.77	1,605,083,700.71	1,605,083,700.71	-0.69	1,598,464,318.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488,732,219.35	1,496,871,039.92	1,496,874,468.66	-0.54	1,478,877,320.58
营业收入	301,487,059.64	328,594,513.42	328,594,513.42	-8.25	358,429,248.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518,678.43	61,101,436.25	61,098,193.52	-48.42	110,201,862.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5,069,832.84	50,773,133.97	50,769,891.24	-50.62	98,300,406.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25,530.78	9,088,188.98	9,088,188.98	-61.21	90,119,983.5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12	4.1	4.1	减少 1.98 个百分点	7.6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	0.15	0.15	-46.67	0.2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	0.15	0.15	-46.67	0.27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3.4	20.56	20.56	增加 2.84 个百分点	19.14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 月份）	第二季度（4-6 月份）	第三季度（7-9 月份）	第四季度（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81,851,831.18	41,219,696.81	116,354,484.54	62,061,047.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867,632.60	-5,935,462.61	27,192,127.78	-5,605,619.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3,517,692.00	-9,825,154.56	26,002,876.50	-4,625,581.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986,013.65	-10,839,801.14	-10,849,547.54	58,200,893.11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1,18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0,406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股东性质
杨玉芳	0	90,063,197	21.93	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UNITEDBIOMEDICAL,INC.	-734,000	43,199,898	10.52	0	0	冻结	1,081,221	境外法人
杨从州	0	30,024,690	7.31	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海申太联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20,687,614	5.04	0	0	无	0	其他
王惠尚	0	18,905,522	4.60	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童蓓雯	11,973,800	11,973,800	2.92	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吴本广	-890,637	10,000,000	2.44	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北京冷杉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冷杉 2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580,558	9,721,558	2.37	0	0	无	0	其他
上海烽弘科技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780,634	9,651,769	2.35	0	0	无	0	其他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凌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凌顶出奇七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260,000	8,904,071	2.17	0	0	无	0	其他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截至本报告期末，股东杨玉芳、杨从州、王东亮、申太联投资为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 35.82%。杨玉芳与杨从州为姐弟关系，王东亮（持有公司 1.54%股份）为杨玉芳胞姐之配偶。聂东升、杨玉芳为夫妻关系，聂东升、杨玉芳控制的亦普咨询为申太联投资的普通合伙人，聂东升为申太联投资出资 23.42%的有限合伙人，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1.15%。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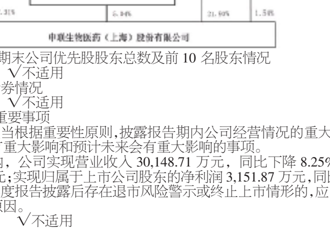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0,148.71 万元，同比下降 8.25%，其中兽用生物制品营业收入 30,014.40 万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51.87 万元，同比下降 48.42%。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098 证券简称：申联生物 公告编号：2024-007

申联生物医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35 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后方可实施。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审计机构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468,150,557.61 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31,518,678.43 元。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具体如下：

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 2023 年度现金红利，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35 元（含税）。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410,644,000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 14,372,540.00 元（含税），占本公司 2023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45.60%。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方案尚需提请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并审议通过了《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董事会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并将该方案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特此公告。

申联生物医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7 日

证券代码：688098 证券简称：申联生物 公告编号：2024-012

申联生物医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计提信用减值准备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4 年 4 月 25 日，申联生物医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计提信用减值准备的议案》，该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相关规定，为客观、公允、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23 年度经营成果，公司对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合并报表范围内可能发生信用减值损失的有关资产计提信用减值准备。

2023 年度公司拟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共计 313.17 万元。具体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度金额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2.86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311.79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4.25
	小计	-313.17

二、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事项的具体说明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进行了减值测试并确认减值损失。经测试，本报告期计提信用减值损失金额共计 313.17 万元。报告期末，公司部分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存在信用违约风险，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计提了相关坏账准备。

三、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2023 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口径计提信用减值损失 313.17 万元，对公司 2023 年度合并报表利润总额的影响额为 313.17 万元（不包含所得税影响）。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是公司基于会计谨慎性原则作出的合理判断，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上述金额已经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四、专项意见说明

1、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基于谨慎性原则，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计提信用减值准备依据充分，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同意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

3、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后，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和经营成果；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决策程序规范，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

五、其他说明

本次计提减值准备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相关规定，是公司基于会计谨慎性原则作出的合理判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申联生物医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7 日

证券代码：688098 证券简称：688098 公告编号：2024-013

申联生物医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 年 5 月 17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4 年 5 月 17 日 14 点 30 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闵行区江川东路 48 号公司综合楼一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4 年 5 月 17 日

至 2024 年 5 月 17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八）涉及特别表决权股份享有的表决权数量与每一普通股份的表决权数量相同的情形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4	《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5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6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并办理相关事宜的议案》	√
7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附件的议案》	√
8	《关于修订其他规范运作制度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以上议案已分别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于 2024 年 4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予以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6、7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4、6、7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6、涉及每一特别表决权股份享有的表决权数量应当与每一普通股份的表决权数量相同的议案

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88098	申联生物	2024/5/10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出席会议的预约登记

拟现场出席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会议的股东请于 2024 年 5 月 15 日 17 时或之前将登记文件扫描件（详见登记手续所需文件）发送至邮箱 slsw@slbio.com.cn 或者通过信函方式进行预约登记，信函预约以收到邮戳为准，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为避免信息登记错误请勿通过电话方式办理登记。预约登记的股东在出席现场会议时请出示相关证件原件以供查验。

（二）登记手续拟现场

出席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有以下文件办理登记：

1、自然人股东：本人身份证件原件，及股东证券帐户卡或其他能够证明其股东身份的有效证件等持股证明原件；

2、自然人股东授权代理人：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自然人股东身份证件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授权委托书格式请见附件 1）及委托人股东证券帐户卡或其他能够证明其股东身份的有效证件等持股证明原件；

3、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及股东证券帐户卡或其他能够证明其股东身份的有效证件等持股证明原件；

4、法人股东授权代理人：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格式请见附件 1）及股东证券帐户卡或其他能够证明其股东身份的有效证件等持股证明原件。

（三）注意事项

参会人员须于会议预定开始时间之前办理完毕参会登记和签到手续。建议参会人员至少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凡是在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数量之前到会登记的股东均有权参加本次股东大会，之后到会场的股东或代理人可以列席会议但不能参与表决。

股东或其代理人因未按要求携带有效证件或未能及时办理登记手续而不能参加会议或者不能进行投票表决的，一切后果由股东或其代理人承担。

六、其他事项

（一）请出席现场会议股东自行安排食宿及交通费用。

（二）会议联系通信地址：上海市闵行区江川东路 48 号申联生物医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邮编：200241

电话：021-61255101

电子邮箱：slsw@slbio.com.cn

联系人：於海霞

特此公告。

申联生物医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7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申联生物医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4 年 5 月 17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4	《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5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6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并办理相关事宜的议案》			
7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附件的议案》			
8	《关于修订其他规范运作制度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